

金寨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

本报告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务院令 第 711 号，以下简称新《条例》）。本报告中使用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。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，请与金寨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联系（地址：金寨县亚夏汽车城 20 栋，电话：0564--7062925，邮编：237300）

一、总体情况

（一）主动公开

一是常态化开展信息公开工作。落实各项政务公开制度，按照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要求，细化公开范围，优化公开程序，健全工作机制，全面落实信息公开领域，确保信息公开的及时性、准确性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063 条。二是注重信息发布时效性，严格按照行政许可、行政处罚信息做出决定起 7 个工作日进行公示，发布行政处罚信息 88 条、食品生产经营、小餐饮、小作坊等行政许可信息 90 条，推动依法行政透明化。三是围绕民生关注重点领域信息公开，公开食品药品监督检查信息 135 条，食品安全消费提示 6 条，主动公开各阶段民生关注重点信息 69 条，公开价格违法案件、不正当竞争案件 9 件，有效回应群众关心关切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

严格落实依申请公开办理规程，及时规范进行答复，本年度线上线下收到依申请公开 9 件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《安徽省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答复规范》，认真审查申请材料，作出规范答复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

进一步梳理工作职责，根据“三定”方案及时更新领导班子信息及内设机构情况。全面收紧政务信息发布审校工作，严格执行“三审三校”制度。加强政府信息公开监督和评估工作，及时发现和解决问题。狠抓规章制度的严格执行，保证政府信息的报送、发布、维护等工作落到实处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

按月公示执法监管信息，持续优化基层两化“食药”栏目建设，按季度及时公开普通食品和食用农产品抽检信息 794 批次；认真处理“书记信箱”来信，2024 年共办理 93 件，皆针对群众诉求开展工作并及时回复；多次进行错敏词排查整改、隐私信息排查整改工作，并于 11 月初对政务服务网办理事项信息进行全面梳理、细化、整改，提升政务服务质量。

（五）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

本年度我局高度重视政务信息公开工作，着力完善内部考核制度，完善“责任到科室，落实到个人”工作机制，结合省、市

检查测评，定期开展信息公开自查自评工作，确保信息公开工作落实到位。全年未发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责任追究情况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1815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505		
行政强制	288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8	0	0	0	0	0	9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（一）予以公开	6	0	0	0	0	0	6	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	
	（三）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		
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1	0	0	0	0	0	0	1	

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(七) 总计		7	0	0	0	0	0	7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1	0	0	0	0	0	1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1	0	0	1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 上年度整改情况

一是结合工作重点以及群众关心的热点问题,进一步丰富解读形式,运用新闻发布会形式发布“聚焦安徽雅迪 推动电动车产业质量强链”主题政策解读。二是积极参与市局于上半年举办

的政务公开工作培训会及县政务公开办开展的政务公开业务培训，提升政务公开业务能力，学习其他单位的先进做法并结合市场监管领域工作，运用到政务公开中，切实有效提高我局信息公开水平。

（二）本年度存在问题及整改措施

2024年我局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推进、指导、协调工作中仍存在一些差距和不足，一是政务公开质效有待进一步提升。我单位政务公开工作并不是专人专岗，工作人员兼其他岗位，不能保障政务公开高质高效。二是部分股室对信息公开的重要性认识不足，导致信息公开工作的推进缓慢。下一步，我们将进一步强化队伍建设，强化人员配置，尽量保障专人专岗；加强对各个股室信息公开方面的督促和指导，提高信息公开意识和能力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按照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〈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函〔2020〕109号）规定的按件、按量收费标准，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。